

德化县卫生健康局

德卫健函〔2021〕66号

关于德化县医院 2021 年 1-3 月份结核病防治项目工作督导报告的通报

德化县医院：

为了解县医院 2021 年 1-3 月份结核病防治项目工作开展情况和工作质量，县结核病防治督导组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县医院落实结核病防治工作进行督导，督导内容包括肺结核病人的发现、转诊、报告、管理、追踪及肺结核防治门诊诊疗规范、实验室工作情况等。现将督导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患者发现、疫报、转诊与追踪情况

1. 2021 年 1-3 月份出院诊断为“活动性肺结核或疑似肺结核”患者 29 例，转诊 29 例，疫报 29 例；转诊单 29 张，疫报卡 29 张；未发现漏报。

2. 2021 年 1-3 月份各科室门诊（结防门诊除外）未发现诊断“活动性肺结核或疑似肺结核”病例，未发现漏报。

3. 2021 年 1-3 月份放射科诊断“活动性肺结核/疑似肺结核”患者 59 例，放射科拍片登记本登记“活动性肺结核/疑似肺结核”59 例，未发现漏登。

4. 医务科转诊登记本登记疑似活动性肺结核患者 83 例，疫

报 83 例，未发现漏登、漏报。

5. 院内转诊、追踪情况：2021 年 1-3 月份共需转诊（本报本+本报外）83 例，已转诊 83 例，转诊率 100%；迟报 1 例，具体如下：廖宪增，放射科 2 月 10 日诊断“双肺结核可能”，临床医生和医务科直到 2 月 19 日才报告和转诊；（本报本）需转诊 54 例，转诊到位 27 例，转诊到位率 50.0%；需追踪 27 例，开展追踪 27 例，追踪率 100%，追踪到位 24 例，未到位 3 例，追踪到位率 88.9%，总体到位率 94.4%。网络数据与转诊、追踪登记本、初诊登记本相符，抽查 2021 年 1 月 10 例总体到位的病人，比对追踪登记本、初诊登记本、专报系统录入均相符。

二、检查肺结核防治门诊诊疗工作开展情况

1. 检查门诊肺结核可疑症状者检查工作开展情况

2021 年 1-3 月份门诊初诊登记本登记结核可疑患者 87 例，完成全年任务 22.3%（全年任务数 390 例）；痰涂片检查 87 例，检查率 100%；胸部 X 线检查 87 例，检查率 100%。初诊患者登记本上 2021 年 1-3 月份有咳嗽、咳痰 \geq 2 周、咯血或血痰的患者 33 例，占全部初诊患者的 37.9%，全部检查 3 个痰标本和胸片（免费或自带均可）的患者 87 例，占全部肺结核可疑症状者的 100%。

2. 检查结核病患者登记情况

2021 年 1-3 月份初诊登记本登记结核病患者 22 例，结核病登记本 22 例，网络报告（本报本、外报本）活动性肺结核患者共 22 例，网络与结核病患者登记本相符；2021 年 1-3 月份累计发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 22 例，其中：病原学阳性 12 例，病原学阴

性 10 例。活动性病人发现完成率 21.0%（全年任务数 105 例），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 54.5%（要求达到 50%以上），活动性病人发现数较去年同期（2020 年 1-3 月份 31 例）下降 29.0%。

3. 检查肺结核门诊诊疗规范落实情况

抽取 2021 年 1-3 月份登记的活动性患者病历 10 份（涂阳、涂阴各 5 份），检查结防门诊对实施《肺结核门诊诊疗规范》落实情况，具体如下：(1) 10 份病历治疗前、2 月末均有检查胸片或 CT，治疗前均有 3 次查痰和检查心电图、腹部 B 超；8 份病历治疗前有检查尿常规，20210006 未查尿常规，但有签署拒绝医疗同意书，202100010 未查尿常规；9 份病历治疗前有检查视力，202100011 未查视力，10 份病历视野均未查但有告知患者；10 份病历治疗前、治疗后每个月均有检查血常规、肝肾功能；1 例育龄妇女治疗前有查尿妊娠试验；5 例涂阴患者治疗前均有检查胸部 CT、PPD 试验。(2)其他情况：202100001 治疗前未查空腹血糖，但有查糖化血红蛋白；202100002 合并肾囊肿，未列入合并症诊断；202100004 患者 4 月份复查时病程记录中漏开具一种抗结核药物，合并双肾囊肿，未列入合并症诊断；202100006 合并左肾囊肿，未列入合并症诊断；202100008 发病日期、首诊日期未填写，首次病程记录中患者性别错误，患者合并“胆囊息肉、右肾囊肿”，但诊断结果合并症勾选“无”，病程记录欠准确（患者因肝损害停药，病程记录仍记录规律服药），4 月份病程记录中漏开具一种抗结核药物。

4. 检查 2020 年 1-3 月份活动性肺结核患者治疗转归情况

2020年1-3月份登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31人，其中病原学阳性17人，病原学阴性14人。治愈14人，完成疗程14人，无诊断变更和转入耐多药治疗患者，治疗成功率90.32%（治疗成功率=治疗成功数/病例数-诊断变更-转入耐多药治疗数，治疗成功率要求达90%以上）。治疗未成功3例，均为“非结核死亡”。登记本与网络统计数据相符。

5. 检查2020年1-3月份活动性肺结核患者治疗管理情况

抽取2020年1-3月份活动性患者病历10份，病原学阳性、阴性各5份，治疗成功9份，1份非结核死亡，登记本的转归结果与病案均相符。治疗管理具体情况如下：9份病历治疗前、治疗后2、5、6（9）月末均有查痰，且治疗前及治疗结束均有胸片或胸部CT，1份病历（202000013）治疗前、治疗后2、5月末有查痰，非结核死亡结案；2份病历治疗2月末涂阳，3月末有增加一次查痰；10份病历治疗前均有检查尿常规、腹部B超、心电图，治疗前、治疗后均有按规范要求检查肝肾功能、血常规；9份病历取药登记与病程记录相符，202000018取药记录上的取药日期与病程记录不一致；6份病历有变更治疗方案或者延长疗程，病程记录均有记录变更治疗方案或者延长疗程的原因及方案；202000013首次病程记录未填写日期，202000015首次病程记录日期（2月24日）与确诊日期（2月7日）、开始治疗日期（2月8日）不相符。

6. 统计监测工作开展情况

抽查2020年1-3月份10份病历，初诊登记本、结核病登记

本和实验室登记本填写完整、准确；病案初次录入及转归录入均及时，但 202000005 的 6 月末、202000016 的 7 月末、202000018 的 5 月末、202000024 的 2 月末痰检录入不及时；专报系统录入均完整、准确。

7. 结核病初诊登记本、结核病登记本、追踪登记本、实验室登记本填写完整性及网络录入情况

抽查 2021 年 1-3 月份 10 份病历，实验室登记本、结核病登记本均填写完整，初诊登记本欠完整，具体如下：202100002 病案登记本登记有“咳嗽、咳痰、血痰”等症状，但初诊登记本未登记；追踪登记本存在登记错误，1 例患者登记为“追踪不到位”，实际已电话追踪到位。病案初次录入、痰检录入均及时，专报系统录入欠准确，具体如下：202100008 户籍地址归属错误；202100022 现住址归属错误。

8. 涂阴诊断小组活动开展情况

涂阴肺结核诊疗技术小组有开展活动，有会诊记录，但未载入病程记录；202100017 诊断为“仅病理学阳性”，未提请涂阴肺结核诊疗技术小组进行会诊。

三、检查实验室工作情况

1. 现场抽查 3 张阳性片、2 张阴性片，镜检结果相符。

2. 痰检室工作现由检验科 3 名工作人员轮班进行，其中痰涂片固定一人操作，看片报告由 3 名工作人员轮流负责；痰涂片镜检有当天报告结果。

3. 实验室痰涂片检查登记本登记完整。

4. GXP 检测工作按要求开展，登记本填写完整，并有保存检测报告单，GXP 试剂为医院自行采购，目前试剂剩余 30 份。

5. 实验室目前已开展的结核病检测方法：痰涂片、痰培养、GXP 检测、结核感染 T 细胞检测，较前无新增检测方法。

6. 仪器设备：仪器设备均已配备且功能良好。

四、检查耐多药结核病工作开展情况

1. 耐多药可疑者筛查工作开展情况：2021 年 1-3 月份耐多药可疑者筛查登记本登记耐多药可疑者 3 人(初治 2 月末阳性 2 人、初治 5 月末阳性 1 人)，无漏培养；2020 年 7 月-12 月痰培养登记本登记培养肺结核患者 27 例，其中涂阳 16 例；培养结果阳性 8 例，阴性 19 例，污染 0 例，涂阳培阴率 50.0% (16 例涂片阳性病例中培养阳性 8 例)。

2. 耐多药肺结核患者管理情况：目前无在治的耐多药患者。

3. 新病原学阳性患者耐药筛查情况：2021 年 1-3 月份应筛查患者数 12 例，实际筛查患者数 12 例，筛查率 100 (指标要求：新病原学阳性患者耐药筛查率 $\geq 80\%$)。

五、检查药品管理情况

1. 药品存放于结防门诊药房，药房配备空调，药品专柜存放，有兼职人员管理，制度有上墙；库存控制卡由疾控人员管理，药品实际库存与账目相符；药品无缺货，无过期、破损；出入库登记本及药房发放明细账填写完整、规范，与实际账目相符。

2. 抽查 5 份病历，与门诊病历、药房发药记录进行核查，门诊病历、药房发药记录均一致。

六、存在的问题及建议

1. **存在迟报告、迟转诊现象。**建议加强结核病疫报管理工作，落实职责分工及个人责任，理顺肺结核病登记、报告、转诊工作流程，建立医务科和放射科、门诊、住院医生三者之间的沟通机制。放射科诊断为“活动性肺结核或疑似肺结核”时，要及时登记，且在登记疑似肺结核患者信息时要跟胸部 X 线检查报告结论一致，以免疫报人员漏登漏报，并通知医务科或者接诊医生，责任报告人员应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在 24 小时内进行网络报告，同时进行院内转诊，确保报告率 100%、报告及时率 100%、院内转诊率 100%；建议定期开展结核病漏报专项自查，执行可行的奖惩措施，提高医务人员疫报自觉性。

2. **截止 3 月份活动性病人发现数较去年同期下降 29%。**应强化院内结核可疑者发现、转诊机制，各个科室应将工作中发现的肺结核患者或疑似肺结核患者进行报告、转诊，结核病门诊要及时追踪，确保完成 2021 年活动性肺结核病人发现任务数。

3. **结核病门诊诊疗工作仍欠规范。**结核病防治门诊应严格按照《肺结核门诊诊疗规范》要求开展诊疗活动，结防门诊医生应在岗在位，以确保医患之间以及与结防门诊护士之间的良好沟通，病案记录本应放置于结防门诊，病历书写要及时、规范、完整、准确，杜绝突击集中书写，特别是：应按规范要求完成相关辅助检查，治疗前应检查尿常规等；发病日期、首诊日期、首次病程记录日期以及后续的病程记录、处方等要记录完整、准确；有合并症的应列入合并症诊断，并在诊断结果“合并症”一栏中

勾选相应疾病诊断；取药登记与病程记录应一致。2020年国家卫健委制定并实施新的《中国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技术规范》（2020年版），新规范中患者的登记管理、治疗原则和随访检查等内容较旧版均有较大的变动，结核病专报系统也进行了更新，新增了部分录入项目和报表。建议组织所有结防门诊轮值医生和护士进行内部培训，熟练掌握新规范的各项要求，严格按照新规范要求开展诊疗活动，完善患者相关辅助检查，确须更改治疗方案或延长疗程，需向患者说明并在病程记录中做好记录，降低医疗风险。

4. 痰检录入欠及时、专报系统录入欠完整、欠准确。结核病防治门诊要按要求认真、准确、完整填写结核病初诊登记本、患者登记本、追踪登记本和实验室登记本，并将追踪结果、病案信息、痰检结果、痰培养结果、病案转归结果等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录入专报系统，纸质材料登记要与专报系统相符。及时按新版规范要求，在专报系统中录入新增加的项目，提高统计监测质量，确保录入专报系统的信息均准确无误。

5. 实验室工作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。痰检室要进一步加强工作质量控制，彻查痰培养涂阳培阴率偏高的原因，确实提高痰培养阳性率。结防门诊要对患者如何正确留取痰液标本加强宣教和沟通，痰检室应注意痰培养正确操作程序，培养要使用与涂片同一份标本且要及时做，每天要注意观察培养箱温度，要及时观察培养结果，培养时剩余的痰标本应于-20℃下保存，以便出现污染或阴性时重新培养。要根据工作量安排足够的人员开展工作，

特别是 GXP 检测，收到痰标本后要及时开展检测并于当天出结果报告，及时打印报告单并进行网上录入，以便临床医生调整诊断及治疗方案。

县医院在收到本督导通报后，应针对以上存在问题，在 1 周内将整改报告以书面形式报送局疾控应急卫监股和县疾控中心。



